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标的项目一的进展为：公司与关联方克拉玛依市富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城技服”）签署了《2023 年富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井下作业辅助施工》合同，合同金额暂定 250 万元（不含增值税），以实际工作量为准结算，存在不确定性。

2. 标的项目二的进展为：公司与关联方克拉玛依市城投油砂矿勘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投油砂矿公司”）签署了第一批次的《钻前（井场、道路）工程施工服务合同》，合同金额暂定 108 万元（不含税），最终以实际发生工作量结算。后续工作量城投油砂矿公司将根据开发进度分批确定、并另行签署合同，存在不确定性。

3. 公司中标承揽相应业务是否能增加公司当期及今后的盈利，受外部环境、内部管理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参与了富城技服“2023 年富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井下作业辅助施工（框架）项目”（本公告中简称“标的项目一”）的投标，并顺利中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9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参与相关项目投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关于参与关联方相关项目投标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经 2023 年 10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参与了城投油砂矿公司“富城能源风城 B 区油砂矿开发工程项目钻井井场与附属简易道路工程（框架）项目”（本公告中简称“标的项目二”）的投标，并顺利中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10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参与相关项目投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一) 标的项目一

近日,公司与富城技服签署了《2023 年富城技术服务公司井下作业辅助施工》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克拉玛依市富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工程名称: 2023 年富城技术服务公司井下作业辅助施工。
2. 工程内容: 富城技术服务公司小修井下作业辅助施工。
3. 工程项目履行地点: 甲方所指定区域。
4. 工作量: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5. 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约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6. 合同价款及费用结算: 经甲乙双方协商,按照双方协商的各项费用测算,合同价款暂定金额 250 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以实际工作量结算为准。
7. 支付方式: 转账支付。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乙方按月度提供甲方认可的工作量确认单及结算单,甲方确认后无问题,乙方将结算资料交与甲方进行挂账。

(二) 标的项目二

近日,公司与城投油砂矿勘公司签署了第一批次的《钻前(井场、道路)工程施工服务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克拉玛依市城投油砂矿勘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项目名称: 克拉玛依市城投油砂矿勘探有限责任公司富城能源风城 B 区油砂矿开发工程项目钻井井场与附属简易道路工程(框架)。
2. 服务方式: 技术服务。
3. 服务内容: 风城 B 区、风砂 72 断块钻前工程(井场、道路)等施工。
4. 工作量: 预计直井井场 13 个,水平井井场 1 个,具体工作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5. 工程期限: 以甲方井场(道路)施工通知单为准。
6. 本合同价款为: 暂定 108 万元人民币。本费用为不含税价格(税率为 9%),适用税率可根据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进行相应调整。最终以实际发生工作量结算并支付给乙方。



7. 支付方式按照下列规定执行：

(1) 一次支付：年底按照经甲方确认验收合格、资料上交并考核合格后的工作量结算，在开具发票后 30 日内办理结算，完成结算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相应工作量价款。

预留合同金额 3%作为质保金，待一年质保期结束后无质量问题，三十日内予以付清。

(2) 支付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进行支付。乙方需在票据结算前，向甲方提供票据结算证明。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交易价格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后续若能顺利实施，预计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利润，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